溧水经济开发区《目录》修订用地材料编报及产业园区用地专项调查工作项目招标公 告

(招标编号: HTNJ-2025-KF002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

一、招标条件

本溧水经济开发区《目录》修订用地材料编 报及产业园区用地专项调查工作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5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溧水经济开发区《目录》修订用地材料编报及产业园区用地专项调查工作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溧水经济开发区《目录》修订用地材料编报及产业园区用地专项调查工作项目: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 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的原件);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 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拒绝下列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保存。
 - (4) 供应商未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30 09:00到2025-08-06 17:00

获取方式: 网上报名:须将报名资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身份证复印件; 3.单位介绍信附联系方式)加盖公章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3858459237@qq.com)。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08 10:00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08 10:00

开标地点: 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南1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TNJ-2025-KF0021

项目名称:溧水经济开发区《目录》修订用地材料编报及产业园区用地专项调查工作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5万元

最高限价: 25万元

采购需求: 溧水经济开发区《目录》修订用地材料编报及产业园区用地专项调查工作项目,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 1、现场考察: 勘查现场及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集中考察, 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 请务必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 在随后的采购中, 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

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2、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盖章版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3、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2 天内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 4、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 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

联 系 人: 朱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恒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润溧路55号10幢302室

联 系 人: 端工

电 话: 1578407667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尚 小健**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